

公司代码：603111

公司简称：康尼机电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拟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截至2026年4月23日，公司扣除回购专户中持有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为843,410,722股，以此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3元（含税），每股分红（含税）较2024年度增长20%，预计共派现金红利253,023,216.60元（含税），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71.99%。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如在上述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司法执行收回股份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尼机电	60311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卫华	章玉叶
联系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模范中路39号	南京市鼓楼区模范中路39号
电话	025-83497082	025-83497082
传真	025-83497082	025-83497082
电子信箱	ir@kn-kangni.com	ir@kn-kangni.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轨道交通行业

2025年是我国轨道交通行业“十四五”收官与“十五五”谋篇的关键之年。这一年，行业最显著的特征是投资结构与发展逻辑的深刻转变，发展重点正从单纯的“建设”向更高质量的“运营与服务”转型，迈入投资结构优化、存量提质增效、创新驱动赋能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2025年，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部署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为行业中长期发展指明方向。与此同时，“一带一路”倡议持续为我国轨道交通企业拓展海外市场创造机遇，但亦伴随地缘政治风险及标准竞争等挑战。从国际上看，全球交通体系正加速向“更清洁、更安全”方向转型，绿色低碳与智能化成为核心发展主线。总体上，以信息网络、智能制造、新能源和新材料为代表的新一轮技术创新正加速演进，轨道交通装备产品正向智能化、绿色化、自主化方向持续迈进。

2025年，国家铁路投资在保持稳健节奏的同时向“补强”倾斜，城市轨道交通则在经历多年高速建设后进入“存量优化”阶段，随着中国庞大的轨交网络逐渐步入成熟期，巨大运营规模催生的维保“后市场”正成为产业竞争的新蓝海。截至2025年底，随着高铁运营里程突破5万公里，动车组保有量巨大，大量早期线路已进入维保高峰期，“后市场”成为产业变革的核心赛道，维修理念正从传统的年限、运量标准向状态监测与精准维修转变，为产业发展开辟新的增长

空间。预计“十五五”期间将逐步迎来城轨车辆大修高峰，行业整体朝着智慧绿色、融合创新的方向稳步迈进。

在干线铁路领域，报告期内铁路建设按规划高效推进。国家铁路集团以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102项重大工程铁路项目和联网补网强链项目为重点，完善路网结构布局，加快推进铁路重点项目规划建设，充分发挥铁路投资对扩大内需的拉动作用。2025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9,015亿元、同比增长6%，铁路投资拉动作用充分显现，投产新线3,109公里，其中高铁2,862公里。目前，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6.5万公里，其中高铁里程5万公里，为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在外需方面，国家铁路集团务实推进境外重点铁路项目。中吉乌铁路全线开工，匈塞铁路塞尔维亚段全线开通运营，中老铁路磨万段客货运量实现双增长，雅万高铁安全平稳运营满两周年。铁路国际联运高质量发展，2025年中欧中亚班列、西部陆海新通道班列保持持续稳定增长，有力保障了国际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全球化步伐持续加快。

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行业正式进入存量优化主导阶段。报告期内，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统计数据发布，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国内地累计有58个城市投运城轨交通线路382条，线路长度累计13,071.58公里，其中，25个城市累计开通全自动运行城轨交通线路69条，已投运的全自动运行线路总长1,976.41公里，占城轨总运营里程的15.12%，智慧化运营水平持续提升。2025年无新增城轨交通运营城市，新增城轨交通运营线路910.80公里（含有轨电车），新增运营线路21条，新开后通段或既有线路的延伸段34段。全自动运行线路的快速增长标志着行业运营模式正在向更高层次的自动化、智能化方向演进，也为智能运维服务等领域带来持续的市场需求。

（2）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行业

发展新能源汽车是我国从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的必由之路，是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发展的战略举措。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的《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指出，作为推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要力量，新能源汽车是建设制造强国的重要支撑，也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

2025年，国家层面密集出台系列政策，从稳增长、技术创新、基础设施等多维度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与此同时，2025年也是“十四五”收官之年，“十四五”时期，全行业迎难而上、奋力拼搏，超预期目标完成“十四五”各项任务，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规模增加

3.6倍，汽车出口跃居全球第一，充电速率提升3倍多，新能源汽车产业成长为基础坚实、具备自我造血能力的成熟支柱产业，国际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

受益于整车市场的持续扩容与技术迭代，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行业呈现快速增长态势。随着整车企业降本增效需求增强，平台化与模块化趋势深化，具备技术优势与规模效应的零部件企业市场地位进一步巩固，行业竞争格局加速分化。与此同时，国家层面持续规范产业竞争秩序，引导行业从低端价格竞争转向技术质量竞争。在此背景下，具备技术迭代能力、全球化配套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的零部件企业将获得更大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在国家政策强力驱动下，中国新能源汽车行业从市场化培育转向全面市场化拓展，整车市场的快速扩容为零部件行业提供了广阔发展空间。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5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453.10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连续17年稳居全球第一，汽车产销连续三年保持3,000.00万辆以上规模。新动能加快释放，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双双突破1,600万辆，分别完成1,662.60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连续11年位居全球第一；2025年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达54%，较2024年提升22.5%，中国以超68%的全球份额持续领跑，成为行业核心增长引擎。出口方面，全年汽车出口超700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出口达261.5万辆，展现出较强的外贸韧性。2025年，“两新”政策加力扩围，企业新品密集上市，终端需求持续释放，汽车产销实现超预期增长。

充电基础设施配套能力持续增强。根据中国充电联盟统计数据，2025年1-12月，充电基础设施增量为727.4万个，同比上升72.3%。其中公共充电设施增量为113.8万个，同比增长33.4%，私人充电设施增量为613.6万个，同比上升82.2%。截至2025年12月底，我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枪）总数达到2,009.20万个，同比增长49.7%。其中，公共充电设施（枪）471.7万个，同比增长31.9%；私人充电设施（枪）1,537.50万个，同比增长56.2%。2025年，新能源汽车国内销量1,387.50万辆，桩车增量比为1:1.9，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能够基本满足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目前，我国已建成全球最大的电动汽车充电网络，支撑了超4,000.00万辆新能源汽车的充电需求。

2025年，我国充电设施发展持续提质升级，呈现三方面的特点：一是规模增长加快，从2006年我国建成首座充电站到2019年6月充电设施数量突破100万个，用了13年；从100万个到2024年6月突破1,000万个，用了5年；但从1,000万到2,000万仅用了18个月。二是充电效率更高，大功率充电设施加快布局建设，全国公共场站单枪平均充电功率达到46.5千瓦，充电效率同比提升33%，充电服务体验明显提升。三是设施覆盖更广，全国高速公路服务区累

计建成充电桩 7.15 万个，覆盖了全国超 98%的服务区，19 个省份实现了充电设施“乡乡全覆盖”。

2.2、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坚持“以机电技术为核心的智慧交通装备平台”战略定位，形成“以轨道交通产品为核心业务、以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为成长业务、以智能健康产品等为种子业务”的多元产业格局。

1、轨道交通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动车及干线铁路车辆门系统、城市轨道车辆门系统、站台安全门系统、内部装饰、连接器、闸机扇门、车辆门系统维保及配件业务。公司面向全球市场，为国内及全球轨道交通车辆厂及地铁业主提供轨道交通装备零部件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技术服务。公司积极响应参与“一带一路”的倡议，注重“一带一路”沿线重点目标市场的开拓，已相继向波兰、卢森堡、意大利、泰国、马来西亚、菲律宾、阿联酋、沙特、摩洛哥、哈萨克斯坦等国家提供轨道交通产品。公司轨道车辆门系统市场占有率多年位居全球前列，是中国中车、阿尔斯通、CAF、STANDLER、SKODA 等国际著名轨道车辆制造商战略合作伙伴和供应商。

2、汽车零部件业务：依托国家新能源战略，公司持续跟进国内外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态势，为国内及全球知名车辆制造厂等提供新能源汽车充电连接系统及精密机械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

(1)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主要包括充电总成、高压线束及高压模块三大品类，主要产品有充（放）电枪线产品（包括大功率液冷充电枪）、充电插座、充电桩、高压线束、高压连接器、电源分配单元等，除了和比亚迪、上汽、一汽、北汽、长城、吉利、奇瑞等国内主流车企持续开展深入合作外，还与梅赛德斯—奔驰、宝马、捷豹路虎、沃尔沃、一汽丰田、广汽丰田、上汽通用等知名合资品牌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

(2) 公司自主研发的新能源公交车门系统产品在国内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公司的汽车电动塞拉门产品已在公交车、机场摆渡车以及无人驾驶等多个应用场景下批量应用。在自动驾驶场景下已与宇通、金龙等行业内主流客车厂进行合作。

(3) 公司依靠自主研发的精密锻造和精密磨削技术，生产制造精密的汽车机械零部件、电动工具零部件、精密数控成形磨齿机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汽车零部件产品产能提升建设，多款新产品实现量产交付。公司是德国宝马、德国舍弗勒、德国宜发、中国均胜安全、日本武藏精密、加拿大利纳马、美国百得、日本牧田等全球知名企业的重要合作伙伴。

3、智能健康业务：公司依托核心机电技术，致力于智能康复辅具和医疗器械的创新发展，持续完善智能健康产品品类，完成了智能康复轮椅床、轻便折叠轮椅、老年代步车等新产品的开发，整体上，该业务尚处于产业孵化阶段。主要产品分为三类：一是面向养老人群的轮椅、老年代步车等银发经济产品；二是面向失能人群、术后康复人群的智能护理床、智能康复轮椅、移位机等；三是面向医疗机构的转运床、手术床等。智能轮椅、老年代步车等产品已实现批量销售；移位机产品已在相关医院、康复养老机构进行使用并实现小批量销售；智能康复辅具产品正在相关医疗机构进行试用。

2.3、主要产品经营模式

1、研发设计模式

公司的研发设计涉及关键技术自主研发、与客户合作设计开发两个方面，模式各有不同：

(1) 自主研发：公司设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统筹公司两级技术创新体系及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凭借多年来对机电产品及相关领域重要技术和工艺的积累，围绕轨道交通门系统及其他主要产品的既有核心技术，不断开展纵向、横向拓展性研究和开发。同时，结合市场和技术发展趋势，对行业新技术或客户新需求进行前瞻性研究。

(2) 合作开发：公司针对轨道交通领域及其他主要产品领域的客户个性需求或其他开发意向，安排技术团队与之对接，形成一致目标和共识后，按照不同项目以不同方式进行合作开发与设计。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包括自主采购和指定采购。在进行自主采购时，采购部将按照公司的生产计划、采购流程，向市场直接进行采购，采购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指定采购主要针对客户的特定需求进行，公司在进行指定采购时按客户的具体要求，在充分进行价格评估的基础上，采购相关的原材料及零部件。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主要采取订单导向型生产模式。公司主营产品，包括轨道交通门系统和汽车零部件都属于离散型制造，产品种类较多，标准化程度低，不同车型所使用的产品存在较大差异。在车型不断更新的同时，公司产品规格型号也层出不穷，因此公司采取订单导向型生产模式，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产品生产。

4、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采取直接面对客户进行销售。公司主要通过专业展会展示公司产品，宣传公司品牌形象，同时销售部门通过销售网络获取市场信息，对顾客开展有针对性的产品推荐活动。在国内市场，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销售订单，部分项目通过直接商务谈判获得；在国外市场，主要通过国外客户的采购部门进行采购申报，经客户对申报材料、报价、企业资质以及业主意见进行综合评议后与之展开商务和技术谈判，签订销售合同。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7,718,147,369.17	6,919,265,436.97	11.55	6,308,121,63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58,230,013.58	3,916,919,462.12	3.61	3,880,105,843.71
营业收入	4,187,420,730.29	3,967,728,529.95	5.54	3,522,369,899.26
利润总额	397,624,043.27	385,526,844.18	3.14	399,438,10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481,718.43	350,829,116.28	0.19	348,733,12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983,352.77	381,450,215.16	-6.15	323,996,69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233,125.03	393,905,385.33	88.68	175,137,061.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8	8.87	减少0.09个百分点	9.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9	5.13	0.3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71,488,397.31	1,145,530,768.63	1,083,970,037.69	1,086,431,52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992,707.24	103,863,277.84	105,766,444.95	90,859,28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729,304.95	95,755,140.48	128,458,824.47	89,040,08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840,300.50	575,396,811.04	-11,232,841.61	430,909,456.1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25,8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26,81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 限责任公司	0	85,094,595	9.87	0	无		国有法 人
南京峰岭股权投资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南京紫金观 萃民营企业纾困发展基金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43,535,497	5.05	0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金元贵	0	40,968,750	4.75	0	无		境内自 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926,241	20,305,733	2.36	0	无		境外法 人
钓鱼台经济开发有限责任 公司	0	19,855,405	2.30	0	无		国有法 人
陈颖奇	0	19,841,438	2.30	0	无		境内自 然人
高文明	0	18,010,313	2.09	0	无		境内自 然人
徐官南	0	13,321,125	1.55	0	无		境内自 然人
刘文平	0	10,289,438	1.19	0	无		境内自 然人
湖州摩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9,824,561	1.14	0	质押	9,824,561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金元贵、陈颖奇、高文明、刘文平为股东南京峰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紫金观萃民营企业纾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伙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18,742.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969.22 万元，增幅 5.54%，主要系公司轨交主业维保业务、安全门业务及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148.17 万元，较上年同期略有增长。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